

#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 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双成”、“控股子公司”）在办理不动产证期间需取回抵押在中国建设银行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的土地使用权证。现宁波双成资金不足，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成投资”、“控股股东”）将按照51.19%和48.81%的股权比例无偿向宁波双成提供额度为人民币3,100万元借款方式的财务资助，其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提供1,586.89万元借款，双成投资提供1,513.11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20天。

双成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的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12月0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成栋、WANG YINGPU需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均事前认可了本次关联交易，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 二、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309097023A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4、住所：宁波杭州湾新区商贸街3号楼2-055室

5、法定代表人：WANG YINGPU

6、注册资本：叁亿玖仟零柒拾万壹仟叁佰零捌元整

7、经营范围：注射剂、胶囊剂、片剂、颗粒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化妆品、食品（含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药品、食品、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药品、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兽药、农药、化工产品检测服务；厂房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成立时间：2014年09月02日

9、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双成药业51.19%持股

10、宁波双成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7年度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审字【2018】第3-00421号审计报告)	2018年第三季度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0,578,228.48	539,661,657.94
负债总额	241,657,315.59	222,658,641.06
应收账款总额	4,905.40	1,248,231.65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净资产	348,920,912.89	317,003,016.88
营业收入	3,309,719.87	1,657,556.32
营业利润	-19,804,061.53	-32,097,304.03
净利润	-19,690,998.04	31,920,9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10,537.16	72,259,197.46

11、资信情况：宁波双成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逾期借款情况，无欠付银行利息情况。

12、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公司在2017年度对宁波双成未提供过财务资助。

###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宁波双成分别与公司及双成投资签署借款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借款金额：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人民币 1,586.89 万元，双成投资提供财务资助人民币 1,513.11 万。
- 2、借款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20天。
- 3、借款用途：宁波双成在办理不动产证期间需取回抵押在建设银行的土地使用权证。
- 4、借款年利率：无息。
- 6、本次借款为无偿出借，公司及双成投资不向宁波双成收取借款利息和任何费用，无需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任何担保。

### 四、本次财务资助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向宁波双成提供财务资助，系为了宁波双成在办理不动产证期间需取回抵押在建设银行的土地使用权证，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宁波双成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

### 五、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海南双成投资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552779841L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 4、住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南洋大厦 1903 室
- 5、法定代表人：王成栋
- 6、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 7、经营范围：2010 年 05 月 07 日至 2040 年 05 月 07 日
- 8、成立时间：2010 年 05 月 07 日
- 9、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成栋先生 100%持股

10、关联关系：双成投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且持有宁波双成 48.81% 股权，本次提供财务资助 1513.11 万元。

11、双成投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为 866,099,801.05 元、净资产 192,643,839.91 元、营业收入 192,857.13 元、净利润-30,120,307.97 元，最近一个会计期末的净资产 184,155,571.58 元。

## 六、承诺事项

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经收回对外财务资助外，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双成投资为上海星可高纯溶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星可”）的控股股东；双成投资的法人王成栋先生为宁波守正药物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守正”）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上海星可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为人民币 142.75 万元；宁波双成与宁波守正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为人民币 106.51 万元。

## 八、董事会意见

宁波双成因办理不动产证期间需取回抵押在建设银行的土地使用权证，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为宁波双成提供财务资助能帮助其获得资金支持，有利于降低其综合财务成本。本次无偿提供财务资助，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宁波双成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

##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仔细审阅了上述关联交易的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双成在办理不动产证

期间需取抵押在建设银行的土地使用权证，本次公司及控股股东共同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符合控股子公司的实际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涉及关联交易的操作过程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

#### 十、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为零元（不含本次财务资助）。不存在已提供的财务资助未归还情形。

#### 十一、备查文件

- 1、双成药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双成药业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双成药业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双成药业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5、借款协议。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03日